

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文件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苏环办〔2020〕27号

关于发布实施《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等三项江苏省地方标准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江苏省地方标准《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、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和《化学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已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，于2020年1月6日、2月6日分别发布，请严格实施。





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



2020年3月17日印发